

证券代码：831251

证券简称：库马克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深圳市库马克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3 月 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电东路 68 号库马克大厦 4F 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瑞常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026,46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3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026,4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公司监事会汇报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026,4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026,4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担任我公司财务报表审计业务以来，能切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和准则对我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且合作良好，因此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会计年度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026,4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已 2021 年 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进行披露（公告编号：2021-007 及 2021-008），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026,4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深圳市库马克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026,4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此议案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通过公司董事会表决，决议公示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编号：2021-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026,4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4,149,477.2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1,820,328.20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026,4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九）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交易方式由做市交易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以及长期战略规划，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交易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申请，公司股票交易方式拟由做市交易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具体变更交易方式的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交易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为准，变更交易方式之前，公司仍为做市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026,4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何兆铭 周明建

（三）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深圳市库马克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 《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库马克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库马克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4 日